

吉林石化转型升级塑料托盘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LSH-ZXSJ-2025-WZ-0018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出资比例为100.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吉林石化公司转型升级40万吨/年乳液法ABS装置用塑料托盘采购，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成本，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 塑料托盘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2、招标范围：塑料托盘，20500个；

2.3、标包划分、各标段估算金及最高投标限价：584.25万元（人民币）；

序号
物料编码
物料描述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10005170442
仓库托盘1300*1100*150mm双面两向进叉
20500
个
285.00
5842500.00

合计
20500

5842500.00

2.4.技术要求：详见技术方案 ；

2.5交货期：合同签订45日后，按买方要求分批到货；

2.6、交货地点：吉林石化公司仓储中心或转型升级项目40万吨/年乳液法ABS装置项目现场；

2.7、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个月；

2.8、报价方式及组成投标报价为总价报价，需含13%增值税、全部运费及杂费、产品包装费、现场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2.9、货款支付时间及方式：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90%，合同价款的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予以支付。

2.10、中标人为制造商，在办理供应商准入，或者准入备案，或者产品增项时，需提供有效期限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电子扫描件；日常需要由中标人（制造商）及时更新电子采购系统所附的有效期限内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电子扫描件。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资质条件：

3.1.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投标人应提供以下资质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1.2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可开具增值税发票。

1. 业绩要求：

提供2020年至投标截止日，在中国境内与所报托盘型号相同或相近应用业绩至少3000个。

业绩证明材料：必须提供业绩的合同和对应发票的扫描件（如合同无法体现具体参数，须提供技术协议关键页），业绩证明材料（用户名称、数量、参数、投用时间、用户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信息）。

如买方须要对业绩进行考察，投标人须配合完成实地业绩考察，如业绩虚假则废标，并按照《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予以处罚。

1. 财务要求：

3.3.1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3.2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1. 信誉要求：

3.4.1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2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3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4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3.4.5投标人未在中国石油物资采购管理系统被暂停交易资格（暂停原因为违约、诚信等原因）；

3.4.6按照《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投标人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1. 联合体要求：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其他：

3.6.1本招标项目设单项和最高投标限价。单项限价详见招标文件，总价限价：584.25万元（人民币）。投标报价需含13%增值税、全部运费及杂费、产品包装费、现场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3.6.2投标人须接受吉林石化公司合同或框架协议文本。在框架协议执行期间，如果本项目由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发布新的一级物资集中采购，专业协同采购、区域协同采购、电商采购、项目集中采购共享等新采购结果后，按集团公司公告或专项要求，或者在协议执行期间，买方使用的标的物产品质量指标、技术规格发生较大变化的（如质量指标优化调整），买方生产装置需求发生较大变化的（如装置停产、检修等），市场资源变化较大的，终止本项目框架协议。卖方承认在本协议签订前已充分知悉存在上述提前终止协议可能性，保证不因提前终止协议追究买方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

3.6.3招标数量为实际采购数量。

3.6.4技术标准：详见技术规格书。

3.6.5包装要求：确保货物不损坏。

3.6.6运输方式：公路运输。

3.6.7中标人每次送货须设专人送货验收，办理结算等相关事宜。

3.6.8中标供应商须与具体使用工厂进行技术交流。技术交流通过后，方可签订正式合同或框架协议采购使用。技术交流不通过的将按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次选择拟中标人进行交流。

3.6.9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近三年内未发生涉及影响合同执行的重大诉讼案件；

3.6.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由同一自然人控股（持股超过50%）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7、技术部分：详见附件《技术方案》

如投标文件对上述条款有实质性偏离，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并自负其责。如有伪造业绩的，其投标予以拒绝，招标人保留向该投标人索赔的权利。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起始时间2025-06-06 19:00:00至截止时间2025-06-12 23:59:59（北京时间）。

4.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网上购买招标文件。

4.3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200元人民币。

4.4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有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账号。首次使用的用户应先注册企业账号、办理CA证书（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通知》。

4.5购买招标文件采用网上支付的模式，系统同时支持企业和个人网银支付。

4.6若通过个人账户购买，将被认为购买人已经获得了公司的授权，等同于公司购买，不接受个人名义购买。购买前请核实个人银行卡的网上支付单笔限额不少于招标文件售价，以免影响招标文件的购买。

4.7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人名称、通信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招投标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此为准。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8支付成功后，潜在投标人直接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机构不再提供任何纸质招标文件。支付成功，即视为招标文件已经售出，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款。

4.9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失败或其他系统问题，请与平台运营联系，咨询电话:4008800114。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申请截止时间，下同）2025-06-27 8:00:00，地点为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

5.2投标人需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签名、加密、上传及验签操作，并保证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如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能成功上传投标文件，投标将被拒绝。

5.3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提交不少于10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为现金，应从投标人基本帐户通过企业网银支付向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专户汇出，昆仑银行将依此向吉林石化公司招标中心提供投标保证金递交明细。

5.4投标保证金递交具体操作细则如下：投标人用户手册中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保证金操作指南V1.0（操作步骤：1、进入项目主控台的投标环节中的“递交投标保证金”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2、进入保证金的支付页面。看到保证金有金额，选中要支付的标段（包），点击“支付”3、进入保证金支付的结算页面，确认支付金额并提交；4、支付成功后，钱包账户保证金额度扣除，保证金购买状态变更为“已付款”）。投标人须在开标前确认保证金支付成功，如果在开标前遇无法成功支付情形（不显示“已付款”）时，请向中国石油电子招标运维（4008800114）咨询确保成功办理支付投标保证金。

5.5若中标供应商未在吉林石化公司准入、备案，需要按附件《吉林石化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申请表》提供单独装订成册的书面及电子版（U盘）供应商准入申请资料，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给招标中心项目负责人。不按照上述要求提交供应商准入申请资料，或在准入申请资料提交日期结束后，经催告后，5日内仍不提供准入申请资料的，将按供应商自动弃标处理。

5.6开标时间：2025-06-27 8:00:00；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5.7投标保证金递交及其他信息

账户名：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

银行账号：26902100171850000010

开户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开户行行号：313265010019

昆仑银行客服电话：95379

电子招标运维咨询电话：4008800114转智能语音助手

物采系统外部支持电话咨询电话：4008800114转智能语音助手

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咨询。

本项目收取中标服务费。

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ebidding.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

地址：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10号

联系人：鲁鹏

联系方式：0432-63985447

招标机构：吉林石化公司招标中心

地址：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29号雾凇宾馆C座

邮编：132021

项目负责人：刘维岩

联系方式：0432-63983189（电话未及时接听请发送电子邮件说明问题）

电子邮件：jh_lwyan@petrochina.com.cn

2025年6月

吉林石化公司招标中心